

我的发小

■ 贞靖

一位久未谋面的儿时玩伴、发小，不知从哪儿突然冒了出来，说是要请我吃饭，且言之凿凿道：“无论如何，你必须来啊！”

一开始在电话里我还没听出来是谁，隔着电话，我能感觉到，他明显有点尴尬：“啊，你，你真的连我的声音都没听出来呀？我，我狗剩！这做人也太失败了！”

“喔，是你呀！”我脑海里立刻浮现出一个涎着脸皮的“二流子”形象来。

那时他在村里的名声不大好，有点游手好闲，破罐子破摔，不光爹妈不待见，兄弟姊妹不待见，村里人见了也像撞见瘟神一样，唯恐躲之不及。

他说他要请我吃饭，我见实在推辞不掉，就问在哪儿。他说：“就中大楼上的小鲜馆吧，那里离你上班的地方近，你过去方便。”又问：“要不要我去接你？”我赶紧回道：“不用，不用，我自己过去！”他嘿嘿笑了。我想说：“你是不是烧包呀，去那么贵的地方？”他已挂断了电话。

我坐下来喝了口水，压压惊，开始回想起和他最后一次见面的情景。好像是在我住的小区对面的一个小饭馆里，我给他要了一盘凉拌黄瓜，一碟油炸花生米，二两一瓶的烧酒，又点了一碗泡馍。他端起酒杯喝了一口，眼圈就红了：“爹不疼妈不爱的，也只有你拿我当个人看了！”

我劝道：“也不是说你爹妈就不拿你当人看，可能有时候只是表达方式不同而已。”我想说：“你就没从自身找找原因？”但怕伤及他的自尊，没说出口。

他吸溜着鼻子，夹起一片黄瓜填到嘴里，边嚼边说：“你就说这打小起名叫吧，我两个哥哥，一个大狗，一个二狗，凭什么到我这就狗剩了？嫌多余生我干嘛呀？”

我忍住笑道：“这你可能真想多了。父母对儿女，手心手背都是肉，不存在厚此薄彼。城里人不知道，难道你不知道，咱那里给娃取名，都是啥难听叫啥，觉得这样天不收地不管，病病灾灾不会找上门来，才好养。”

他涨红着脸争辩道：“就算是这样，从小到大，他们拿我当亲儿子看了么？我做啥都不对，我走路也不对，哪儿都不顺眼。在他们眼里，我就一废物点心！”他委屈地翕动着鼻翼：“我想好了，这回既然出来了，就不回去了。我要到广东去，去打工赚钱。不混出个人样来便不回来了！这样对他们也好，眼不见心不烦么！”

我还想劝，但瞧他已吃了秤砣铁了心，就没再劝。临走，我在口袋里摸了半天，掏出二百块钱塞给他。

他抬起头瞅着我：“你放心，我一定要混出个人样来。不为他们，就算为我自己，也要出去闯一闯！总有一天，我要证明，他们都看错了！”

我去的时候他已经到了，隔着落地窗大老远地冲我挥着手。要不是他主动站起来打招呼，我还真有点认不出来了。他明显发福了，穿一件藏蓝色西装，白衬衫，看上去温文尔雅，春风满面。见了面过来和我拥抱了一下：“怎么样？工作上还顺心吧？”我点点头。

他转身对服务员说：“给这位先生来一杯

红茶，正山小种。他小时候胃不好，吃东西老是打嗝。喝红茶好，暖胃。”“存心吧你？”我瞪了他一眼：“就咱俩？”“对呀。”他摊摊手。我在他肩上擂了一拳，小声道：“你就作吧你，来这么贵的地方干嘛！”

他笑笑：“这不重要，重要的是我这个个体户要请你这个体制内的干部吃饭。”说到那个请字，他特别加重了语气。我也笑笑：“个体户好呀，自由！”“对，是自由。”他开始点菜，扭头瞧了我一眼：“有没有忌口？”我摇摇头。他说：“那我就点了啊。这家的菜式还不错，你可以尝一下。”

都说“人一阔就变脸”，看来他是真的发达了。从他说话的语气里，我分明听出了几分硬气。

这家的菜都是按位上，品相还真不赖。雪白的瓷碟里，卧着一坨鲜嫩的生菜，上头一只红得透亮的九节虾翘着尾巴，像活的一样。还有那一盅汤，白白的萝卜，清亮的汤汁，上头飘着几颗红红的枸杞。

他要了一瓶红酒。菜上来，他端起酒杯和我碰了一下：“有十几年没见了？时间过得真快呀！”

我抿了一口，放下酒杯问：“你爹妈身体还好吧？”“好好！”他两眼放光：“我给你说，这老爷子还跟年轻时一样，七八十斤一袋的粮食，夹在胳膊窝下，走起来脚底带风。我是自叹弗如了！还有啊，这老头啥都好，就是闲不住，你不让他干活他就难受，浑身痒痒，哪儿都不舒服。”

瞅着他开心的神情，我打心里高兴。听说他在老家给爹妈盖了一栋三层小楼，里边装了大



阳能，可以洗澡、取暖，比在城里住得还舒心。

他将嘴凑到我耳边掩饰不住喜悦道：“我给你说，现在老头老太太，逢人就夸我好，说我在姊妹中最有出息！”

我偏脸瞅着他：“是么？”他得意地点着头。

“那时也是我自个不争气”，他若有所思道：“有句话叫什么来着？爱之切，才会恨其不争么！”我为他的释然与豁达感到由衷地欣慰。

他端起酒杯瞅着我：“不过说实话，不管你承认不承认，人还是很现实的。”我无言以对……

原来，他大老远地来请我吃这顿饭，就是为了跟我说这句话。或许这句在心里憋了十几年的话找个人说出来，他心里才会舒服些。

吃完饭，送我到楼下，我已走出很远，他在后边大声喊道：“你记着，这个世界上它就没有绝对的事情！哈哈……”

立冬的光影

■ 罗光辉



吴建东 摄

站就上牙碰下牙，直打哆嗦。

小区的黎明是从清洁工“唰唰唰”的扫地声开始的。这是个40多岁的女子，穿着一身灰色的衣服，躬身推着一辆装垃圾的四轮车。小区里的人极少去注意她的脸庞，她的身影都是模糊的。我见到她时，她靠在四轮车旁，抱着扫把睡着了。让她睡吧，她太累了。暖暖的太阳落在她的身上，我仿佛看见阳光在她的怀里跳跃。

河边公园的六角亭内，爷孙俩在那儿晒太阳，在那儿看天。天空瓦蓝瓦蓝的。一说瓦蓝，就好像站在家乡的院子里，目光掠过粼粼青瓦，飞向蓝天，天上有白云，白云很白，白得耀眼，还有点调皮。

小男孩约莫四五岁，坐在木椅上仰望天空：“爷爷，你快看呀！棉花糖，天上好多棉花糖。有太阳多好，有太阳天上就会有好多棉花糖。”

他爷爷抬头看，我抬头看，一朵朵白云点缀在蓝天上，慢慢地漂移。童稚之心，愉悦着我们。我驻足，看着这爷孙俩。

“爷爷，讲故事，我要听您讲故事。”

“我给你讲一个颜回偷吃米饭的故事吧。”

小男孩望着爷爷，拍起了小巴掌。

“话说颜回随孔子周游列国，一行人六七天没有吃饭。”

“他们会饿死吗？”小男孩问。

“有一天，颜回向几户人家讨来一些米，做起了饭。就在米饭熟了的时候，孔子刚好走进厨房，看到了他不想看到的一幕：颜回揭开锅盖，抓起一撮米饭塞进了嘴里……”

“他肯定是饿坏了。”

“孔子默默地走开了。当众人聚齐准备开饭时，颜回将饭食先献给孔子。孔子没去接，说：‘我想，我们应该把这锅没有动过的白米饭先敬奉祖先。’颜回立刻摆了摆手说：‘不行，这锅饭我刚才已经吃了一口，不能用作祭祀。’孔子不解：‘你为什么这样做？’颜回答：‘刚才煮饭的时候，房梁上掉了一缕灰尘在锅里，我觉得沾了灰的白饭扔掉可惜，于是抓起来就吃了。’孔子听后，内心五味杂陈，半天没有说话。”

小男孩也没说话，我不知道他有没有听懂这故事。河面上，一只野鸭游来游去，一会儿游到垂钓者身边叫两声，一会儿又飞进了芦苇丛，野鸭很忙，它在忙啥呢？

生活，是多彩的万花筒，每一个人，每一个时间段，每一处空间，有我们熟悉的事物，也有陌生的光与影。立冬过后是小雪，冬天过后是春天，一切在光影里绽放。穿过风和日丽，心情一片洁白。

天高云淡。生活，值得我眷恋与仰望！

诗歌欣赏

那天 下着大雪

■ 何文朝

那天 下着大雪
雪花 覆盖了一切
雪花 在田野
撒许许多多情绪

冷寂中 我发现
一片竹林
竹林 引我走向
温馨的记忆……

于是 才有
那封给你的信
那首夹着竹叶的诗情……

后来的情形
已无法表白
只记得
大雪 纷纷扬扬
朦朦胧胧……如纱巾